

我在天堂遇见你

HEAVEN

宝贝不哭/著

虽然你已经听不见我的心跳；
虽然你已经不能亲吻到我的脸颊；
虽然我的世界因为没有你
而失去了颜色，
但我会一直努力地向天堂飞去，
变成一个天使来好好爱你……



我在* 天堂* HEAVEN 遇见你*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在天堂遇见你/宝贝不哭著. —北京:新世界出版社, 2005. 12

ISBN 7-80187-939-2

I. 我... II. 宝...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150138 号

我在天堂遇见你

出版发行:新世界出版社

社址: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(100037)

总编室: +86 10 6899 5424 6832 6679(传真)

发行部: +86 10 6899 5968 6899 8733(传真)

网址: <http://www.nwp.cn> (中文)

<http://www.newworld-press.com> (英文)

电子信箱: nwpcn@public.bta.net.cn

版权部电话: +86 10 6899 6306 frank@nwp.com.cn

印刷: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

经销:新华书店

开本:880 × 1230 1/32

字数:100 千字 印张:7

版次: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号:ISBN 7-80187-939-2/I · 321

定价:20.0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

序 言

七星这种烟,我是没有抽过的,尽管我抽过很多烟。

故事的情节并不复杂,复杂的是每个人之间的关系。女主角是一如既往的集万千宠爱于一身的女孩子。年轻简单,只想和爱人死守一生。生活往往是经不起变故的,一个微妙的细节,于是面目全非。

开始看的时候,很奇怪。女主角居然称呼她的情人为爸爸,如此而来,这是一个习惯被人宠着的女孩子。所以当她失去依靠的时候,叮当的出现似乎是顺理成章的。

这也是一切事情变的混乱的开始。

爱情究竟有多么大的魔力,让爱着的人彼此的付出不顾一切。其实这里边所有的人,我想是没有明白这一点的,不然每个人都不会彷徨不已,听凭命运的摆布。

我很欣赏作者在开头写的东西,平淡安宁,在男女的关系显得色而不腻。但越往下看就越发现作者其实很残忍,因为最后大家都没有得到他们想要的,哪怕是一个人,可惜一个人都没有。他们都想背负起自己不能承受的东西,最终得到伤害的是那些他们爱的人。事业与爱情,友谊与背叛。但好象又根本没有对与错。

我开始想象作者是一个什么样子的人呢?笔下流淌出来的故事为什么这么悲凉呢?文字就像是女主角的名字一样,柔软的像丝绸在脸上摩擦的感觉。

我承认自己是个铁石心肠的人,却也难免起了一阵悸动。我爱的人和爱我的人,抉择,期待,痛苦,死亡。最后只有那个女孩子孤单如墨的身影。生命最初的一条河,没有伤痛。等待是一个什么结果。只是走到最后积淀下的爱永远的分解不掉,然后那条河变成了最后,只是最后而已。

李海洋

2005年12月于北京

第一章 N 城

我有没有和你们说过,天堂的四季盛开着火红的玫瑰,一眼望过去,是看不到边际的白色烟雾。如果这一天凡尘艳阳高照,天堂的凝湖会出现澄清的颜色;如果这一天凡尘阴雨弥漫,天堂的植物会收起枝叶和花蕊,如果这一天凡尘下雪了,天堂就会弥漫起浓浓的雾气。

天堂喜欢玫瑰的怒放,生生不息如火如荼。它是一种生命的象征,死,是又一个轮回。

我出生的时候,因为难产卡在了产道里,没活过三个小时就死了。所以在天堂,我是凡气最弱的一个,自然也是仙气最重的。

我在天堂见过很多带着浓重凡气的人。有些人阳寿未尽,死前和身边爱的人难舍难分,非常痛苦;还有些人怨气很重,因为遭人背叛,误解,或者意外而死的,总是对这个世界充满敌意;老死或者病死的人是最平和的,心宽自然快乐。

人到了天堂最念念不忘的还是往事。我听过很多人的故事,一个男人感伤地对我说:“我和女朋友登山的时候,她卡在了一块岩石上,





我为了救她，掉到了半山腰，可是她一直都没有勇气伸出手，我掉下去的时候身体很疼，可是心更疼，她不敢拉我的手。”

人死了以后，就会忽然看清楚一些事情的真面目，活着的时候却被一些假象和表面蒙蔽。

这些人中间，有一个女孩给我留下很深刻的印象。

因为一个故事，她讲的关于她在凡尘的一个故事。我看到她身上浓重的凡气，我想这段记忆一定刻骨铭心。第一次见到她，她正在凝湖旁看天堂的日落。可是天堂永远没有黑夜，知更鸟会适时地点亮一颗夜明星。

你叫什么名字？我走过去问她。

柔柔。她说话的时候低着头，流着眼泪。

人死了就是死了，再回不到从前了。我明白她为什么日夜在凝湖边，因为凝湖是天堂观望人间的窗口，她一定希望可以看到自己想看的某个人。

听到我的话，她有些迷离地抬起眼，她说，我不想回到从前，我只是想看一下他。

这个叫柔柔的女孩还很年轻，我猜，不超过 23 岁。

你的项链很漂亮。我找了个话题想和她谈谈，伸出手去把项链放在手里仔细端详。

是一个男孩送给我的。

上面有一颗心，你的男朋友送的？



不,不是。只是一个很好的朋友。然后,她微微向后退了一步,项链从我手里掉了出去。

如果你愿意,可以和我讲讲你在人间的事。

她终于淡淡地笑了一下……

一 爱情是一片看不见的海水

她笑了一下,把项链握在手里,缓缓地说:

十岁那年,我走失过一次。一个人在山里找不到同伴,忽然,走过来一个穿大红色旗袍的女人,她对我说,你的一生会有三劫,如果在三十岁前能躲过这三劫,一生便可平安富贵。我当时还很小,只是看着她不说话,她把一个符塞在我手里,我一害怕就扔掉了。女人立即露出痛心的表情,说劫难啊劫难。

我听到同伴在不远处叫我的名字,柔柔,柔柔……连忙跑了过去,再回头,女人已经不见了,回去找那道扔在地上的符,也消失了踪影。

回去后我把这件事告诉父母,提到了我扔掉的那道符,他们神色恐慌地煽了我一巴掌,骂我不肖。然后发动了全村人去找那个女人,可是她再没有出现过,她和我生命中仅只有一个照面,却在冥冥中预言了一些事。

十一岁那年我生过一场很重的病。发烧到 40 度,整整三天都用





酒精降温。医生查不出病因,就用发烧来搪塞。我呕吐,抽筋,有时候还会说糊话,整整烧了一个星期,妈妈坚持要让我回家。我们放弃了所有的治疗,两个星期后,我才逐渐清醒过来。

妈妈说,这是我人生的第一劫。是病。十年一轮回。她深深地叹息了一口,说,孩子,你不应该扔掉那道符的。

初中毕业后,我到 N 城继续读高中,那个时候我几乎还是孩子,这个城市和我生活的地方有太多的差别,夜晚总是绚丽多彩,人群忙碌劳累,空气并不那么清新。但这一切对我来说都是美好的。一个全新的环境,所有的东西都是新的开始,像人的出生,对外围的一切来说都是初始。

我只是没想到,我会爱上一个男人,而且是一个 27 岁的男人。

她的脸上有一闪而过的落寞,我握住她的手,轻轻点了点头,她仿佛陷入了某种沉思,开始追忆她口中那个 27 岁的男人,这个时候的我,也自然地产生一种想象,这会是怎样一个男人,吸引着如此幼小的一个女孩。我没有在人间经历过任何情感,我不知道所谓的爱情,它的甜蜜和痛苦,仅凭那些来到天堂后的人们的叙述,我却可以看到大致的轮廓,它必定主宰了世人的绝大部分喜怒哀乐。

然后,她叙述的口气就变了:

你知道和一个 27 岁的男人在一起,最大的乐趣是什么吗?

是宠爱。

他宠你,就像宠自己的女儿,是没有代价不索回报的。



我搬出宿舍的第一天，他买了 99 朵玫瑰铺满了整个客厅，浪漫已经无法形容那种场景，那时候我想，天堂可能也不过如此了。

这样一个男人，成熟而稳重，内心却是被封闭起来的游乐园。

我爱恐怖碟，于是他从 DVD 里拿掉钢琴曲，抱着靠枕陪我尖叫；

我爱跳舞机，于是他扯开领带口别扭地摆动身体；

我爱冰激凌，于是他倒掉咖啡拿来大勺子；

我爱飞行棋，于是他丢下钢笔，用心掷一个六；

我爱日本漫画，于是他用音乐会的门票换同事女儿的动漫展门票……

连我自己都很奇怪，为什么我会爱上这个男人，同居的第一天，我几乎对他一无所知，他是否有钱，是做什么工作的，是不是本地人，多大了，他的家人在哪里……我不知道，或许从他豪华的房子可以断定他是个有钱人。

我甚至不知道他是不是个好人。

我该怎么形容他的样子呢？有点泛黄的浓密短发，单眼皮但是眼睛并不小，鼻梁很挺，脸上的线条刚毅却不失温柔，并不爱笑，站在我边上要高出我一个头，常常喜欢用一只胳膊把我举起来。其实很难想象他已经 27 岁了，在我印象里，他似乎还没有超过 25 岁，他整个人散发着一股王者气质，一切都在掌握和计划中，有条不紊。他有一种力量，让身边的人对他心悦诚服，会有一种让人依赖的感觉，所以这





样的男人,总是有很多顾虑,要把每一件事都计划周全,因而固执,因而会被利用。

他的名字叫唐俊。第一次见面,是在一个小酒吧。

我陪末微去酒吧见一个客户。末微和我同一年来到N城,已经独立并拥有一家服装店。我不懂生意上的事,更不知道怎么应酬客户,整个晚上,无聊地喝下一杯杯甜味酒,我怎会知道这种像果汁一样的酒会如此地烈,几杯下肚便觉得头脑发晕。

我从前连酒吧都没有去过,呵呵。她笑了一下。

一样,我也没去过,我还没有上过学,也没有恋爱过,对于人间的一切我一无所知,我出生不到三个小时就死了。

对不起……她急忙抱歉起来,不好意思的样子很惹人怜爱。

继续说你的故事吧。

她捋起一片凝湖水,说:

厕所的走道里,我看见一个男人在抽一根七星,穿一件休闲西装,领口微微扯开,有一种颓唐的美。我的眼睛在他身上停留了五秒,这个时候我正从厕所吐完出来,双腿发软,酒吧的灯光让我睁不开眼睛,整个人都仿佛在下坠。

我本能地想抓住一个支撑物,这个男人明明好像在我眼前,可是我一抓,一头栽在了地板上。第二天我看到额头肿起了一块,可是当时,别说疼了,就像是倒在床上不愿意起来。



小姐？小姐？你没事吧？

我知道我已经醉了，他把我抱起来，不停地问，小姐，没事吧？我望向酒吧，想把末微坐的地方指给陌生人看，好让他送我过去，可是抬起手我才发现，我根本不知道末微在哪里，酒吧昏暗的灯光迷离了我的视线，很快，我开始觉得眼皮酸痛，抬起的手也放了下来。

接下来的一段时光可以用神奇来形容。醉酒的滋味很难受，大冬天我又吹了风，胃里翻江倒海，头像撕裂般地疼，我觉得身体不停地颠簸，每颠簸一下我便呕吐一阵。

身体就越来越轻，像在空中飘，我不知道自己抱着什么，有人不停地和我说话，我又兴奋又迷糊，是酒精起了作用，一种温暖热度传到我的身体里，有开门声，脱鞋声，打电话的声音，男人浑厚的嗓音，拖鞋跑来跑去的声音，我睡一阵又醒一阵，分不清楚自己在哪里，还想不停地说话。

起初被风吹的不适已经消失了，只是头还是很痛，陌生人喂我喝了什么，我挣扎着甩开又被灌了进去，他脱了我的衣服，抱我到床上，我奋力地抓住他的手，很用力，我不想被独自遗留在黑暗里。

起初的一切恐慌都消失了，我被人抱住，感觉到那湿湿的、试探性的吻，还有某种温柔得无法名状的抚摸……你叫什么名字，我在迷糊中问。

唐俊。他气息凝重地回答，一滴汗打到我的脸上……

第二天早上，我被持续不断的手机声吵醒了，我头痛欲裂，急忙





按掉电话，翻了个身打算继续睡。

突然，我的手摸到了一片柔软的皮肤，有热度的，会蠕动的，按一定频率上下起伏着，我浑身一僵，耳边传来一阵均匀的呼吸声。我睁开眼睛，居然看到一张熟睡中的，非常英俊的脸，地上散落了一地的衣服，有陌生的床和橱灯，天花板上精致的吊灯，而我边上，竟然摆着自己的胸罩！

天哪，我的呼吸都要停止了。我不相信自己规规矩矩地过了19年还会发生这样的事，太荒唐了，我的第一反应是，我被迷奸了，我记得有人给我喝了东西，那一定是什么药，才让我夜里睡得那么死。可是我没有被反绑，也没有被打或者被绳子勒过的迹象，转头还看到床头放着一杯茶（想必是为了给我醒酒），边上放着一个烟灰缸，里面有数十个七星的烟蒂。

那个抽七星的男人，我在酒吧遇见的男人。我想起来了。我并没有被迷奸，而是一件更荒唐的事，一夜情。

可是我竟然有点兴奋，我真的搞不清楚当时的自己，我其实应该把这个男人揪起来，狠狠地煽他两巴掌，然后把一杯啤酒倒在他头上，警告他别再打酒吧小妹妹的主意。

可是我没有，我还趁他熟睡时在厕所洗了个澡，学校的卫生设施很差，一个楼层只有一个公共浴室，夏天天热，常常有很多蚊虫；冬天更糟糕，水总是温温的，一不小心就洗得感冒了。

我踮起脚尖小心地拿起衣服，希望他不会在这个时候醒来，如果



这一丝不挂的场面被见到，那真的太尴尬了。走到门口的时候，他突然笑了，我一个踉跄差点摔倒，回头看他原来是在做梦。

走的时候，我在卧室留了张纸条，我记得自己是这样写的，这真是一场误会，虽然你很帅。

我开了一个小小的玩笑，我想眼前的这个人，可能一辈子都不会有第二次见面的机会，何不大度一点呢。

因为这件事，我被末微狠狠地骂了一顿，她以为我被坏人拐走，找了整整一个晚上。

我甚至想到了你喝醉酒跑到酒吧外跌进了窰井！

你要知道现在的窰井大多是锹不开的，我贫嘴，为什么不打我的手机？

我很想，可是我没有你新手机的号码。末微把她的大眼睛横成了一条缝，虽然吸引男人注意时她也是这样做的，可是那时候并没有透露出杀气来。

既然你没有电话为什么早上还一直吵我？我觉得自己有点得寸进尺。

跟你室友要的。

那为什么不早点打给他们？

末微沉默了一下，恨恨地说，江以柔你听着，昨天晚上为了找你，我锹开了酒吧外面的窰井盖，跑断了一双高跟鞋，失去了一个大客户，还被两个乞丐追了一条街，今天早上冒充你妹妹去学校，又被怀



疑是你姐姐，在你宿舍等了半天，来了一个似乎很拽的女孩子，我向她要你的电话，她很不耐烦地说，那个小丫头，哼哼，两句不和就吵了起来，她扬言要我走不出学校大门，现在见到你，你还问这问那，我连店都还没去开门，而你居然跑去和人一夜情！

末微你太有意思了，哈哈。我笑成了一朵花，全然忘了自己刚过了一个荒唐的夜晚。

你怎么认识那个男人的？末微问。

我并不认识他啊，我差不多忘了他的长相了，只知道他抽七星这种烟。我淡淡地说。

你、你怎么会这样呢！末微紧皱着眉，气得嗓门都高了八度，你不知道我有多担心，你怎么那么糊涂！

我觉得那个男人很特别，并不像你想象中那么坏。

不坏？随便带酒吧的女孩回家占了便宜还不坏？

我觉得他并不是故意的，他昨晚还给我泡茶醒酒，我今天早上看到他的衣服，被我吐了一身，车里也肯定有。

我觉得能骗到一个小姑娘牺牲这么点也没什么。

我自己也很奇怪，为什么对这个陌生人没有一丝讨厌，我还记得他在酒吧厕所走廊的样子，点着一根七星，穿一件休闲西装，领口微微扯开，有一种颓唐的美。

也许这就是一见钟情吧，三天后我接到了一个电话，那时候正是午休，我正在学校的自修室看小说，手机忽然震动起来，隔着裤子碰



到了凳子,发出了闷闷的震动声。

喂?我接起电话小声的问。

你是那天在酒吧的女孩吗?耳边传来一个有点苍老的男人的声音,我的心一惊,知道是那个男人,一下子烧红了脸。

是、是我,你是谁?我只觉得头皮发麻,只好假装不知道。

还没有自我介绍过,我叫唐……他的声音很诚恳,也有一点紧张。

我想你可能误会了。我幽幽地说。

误会什么了?他也是幽幽的。

我咬了咬唇没有说话。

我知道那天的事有点荒唐,我想我有必要和你说一下。

天底下竟然有那么奇怪的事,只听说过哪个女人追在男人后面要他负责,还没听说过哪个男人主动找一夜情的对象要求负责的。他让我觉得有点可爱,我轻轻笑了一下。

你笑了?

不,没有,你刚才说你叫什么……

唐俊。

哦……我叫柔柔。

有了第一个电话,自然就有第二个第三个,这关系变得有点微妙,我不是他的情人,也绝非一个普通朋友,我们的关系有点尴尬也有一点暧昧,我却觉得很吸引人。偶尔他会打来 morning call,嘱咐我喝





牛奶前要记得吃些东西,上课时发个短信,小丫头开小差了吧?我就回复,呵呵,大经理工作不认真。

我们开始有小小的约会,放学后会一起吃一顿不算昂贵的日本料理,坐在安静的小餐馆里装模作样地谈些文学,唐俊喜欢点一根烟,微微皱起眉一本正经地说,也不能这么讲,这要和当时的时代背景联系在一起,你想吧……

每次他这么说,我就暗自发笑,我想我们在干什么呀,两个发生过一夜情的人居然在这里像相亲一样谈话,谈论些文学的东西,谈论些经典名著,像学者一样分析一件事物,而我们的关系却是这样不尴不尬。其实我们都知道对方心里想什么,也知道这关系总有一天要说清楚,可是不说,他也不说,仿佛说好了似的,正在比赛谁先投降。

有时候他会试探性地问,你觉得我这个人怎么样?

我便回答,很不错。

说说。

长得很帅啦,对人也很好。

我并不是对谁都那么好的。

是吗?这样可不好哦。我每次都假装漫不经心的样子。

那么你觉得和我在一起的女人会幸福吗?

我怎么知道,我又没试过。

有时候他又会突然说,我觉得我已经老了。

可是我妈妈说过 27 岁的男人正在事业的颠峰。



不是指这个,我觉得我的生活开始缺乏激情,或者我应该找个女孩结婚?他明显是说给我听的。

或许吧,这得看你。我总是不喜欢让他得逞。

身边没有我熟悉的女孩,结婚总是需要彼此了解的,我想听听你的意见。

我知道他想让我说,我不就是你熟悉的女孩吗?可是我偏说,这还得看缘分,缘分来了谁也挡不住,真的不行你可以去相亲。

柔柔!终于,他有些生气了。

类似的情景很多,他希望我可以说出来,但我希望他可以直接一点,我不明白一个 27 岁的会和女孩发生一夜情的男人为什么会那么含蓄,但这一点到着实让我觉得他很可爱。

有一次,我们像往常一样去吃饭,我是很少打电话给他的,就因为我不知道接起电话要怎么叫他,虽然大 8 岁,叫叔叔还是觉得太老,叫哥哥呢,又觉得太暧昧,直呼唐俊很不礼貌。况且末微时不时地就会翻翻我的短信,看到陌生男人的讯息就问长问短,于是我突发奇想就在手机里把唐俊的名字改成了爸爸。爸爸,爸爸,她看到爸爸的短信肯定不会多看,即使他突然来了电话末微也一定不会怀疑。

以后我叫你爸爸吧?

为什么?他已经放在嘴边的酸菜鱼立即放了下来,我还没那么老吧。

你不觉得被一个女孩叫爸爸很性感吗?

